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陳志成
電話：(02)7712-9035
電子信箱：chenjc@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4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六)字第11400578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年教育部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災害應變專項強化訓練專班」規劃書
(A09000000E_1140057844_senddoc2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部與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辦理「114年教育部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災害應變專項強化訓練專班」規劃書，請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與高雄科技大學合設南區毒化災專業訓練中心，除辦理運作業者應變人員五級制訓練外；為提升強化部會合作及國內整體應變智能，114年度提供災害防救相關部會依實際需求之客製化訓練課程，包含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專業應變人員訓練或專項強化課程訓練。
- 二、為提升學校教職員、實驗室人員之應變能力，降低對環境及人體健康之衝擊及影響，本部與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合作開設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災害應變專項強化訓練專班，課程相關資訊如下：
- (一)辦理時間：114年8月18日（星期一）。
- (二)辦理地點：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南區毒化災專業訓練中心，高雄市燕巢區大學路1號)。



(三)課程議題：實驗室化學品管理、貯存與廢液分類注意事項、實驗室毒化物洩漏緊急應變實作等。

(四)對象：全國公私立大專校院或高級中等學校業務相關人員。

(五)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每場次報名人數以40人為限，即日起至114年7月30日(星期三)或人數額滿為止，請至報名網址：<https://isha.org.tw/kj1SCs>報名。

三、全程參與之人員將核發6小時教師研習或公務人員學習時數，另請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事宜。

四、本案聯絡人：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黃微雯小姐，電話：(02) 27069896，分機30；電子郵件：weiwenh22@mail.isha.org.tw。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南區毒化災專業訓練中心、社團法人
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均含附件)

